附件2-1

华容县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华容县民政局

预 算 编 码： 801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年 6月13日

华容县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岳志辉 | 联络电话 | 13548919661 |
| 人员编制 | 84 | 实有人数 | 89 |
| 职能职责概述 | 制订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制定全县民政工作有关政策、规章和实施细则与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性社团和委托代管的全省、全市性社团的登记管理和年检工作；监督社团活动，查处社团组织的违法违规行为和未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负责社团基金的审批和监督；负责全县性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年检工作；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制定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建设管理工作；承担福利机构的认定审批工作；承担老年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的行政管理工作；指导残疾人的权益保障工作；拟订社会福利生产的扶持保护政策并给织实施；主管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工作；组织指导发行福利彩票；管理本级福利资金。负责全县老区扶贫开发工作；负责老区扶贫项目的考察、审核、呈报工作；负责老区扶贫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指导老区办工作。建立和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管理和使用中央、省、市下拨的和县本级的保障金；组织实施社会救济工作。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市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居务公开和居委会队伍建设；制定社区服务管理办法和促进社区工作的政策措施、推动社区建设。指导婚姻管理工作；倡导婚姻习俗改革；制定并监督实施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办法；承办涉港澳台和涉外婚姻审核工作。主管行政区划工作；负责乡镇、村场的设立、撤销、更名和界线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研究和拟定全县行政区划的总体规划,办理报批手续并组织实施；承办与邻县边界的勘定和边界纠纷的调处工作；承办规定权限内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等事项，规范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组织建立和管理地名资料档案。指导和监督实施国家有关殡葬改革法律、法规,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事务所的管理和服务工作。指导并监督实施国家有关儿童收养法规；负责收容遣送工作；指导收容遣送站管理和建设工作。负责民政事业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统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事业费的管理和使用。负责农村社会保障管理工。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完成社工站建设任务2：提升了城乡低保精准施救率任务3：切实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任务4：全面落实特困供养、孤儿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慈善援助等其他民生救助政策任务5：加强社会组织监管任务6：提高养老服务质量任务7：稳步推进殡葬改革任务8：有效矾固基政建设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一、保障民生，民政为民宗旨充分彰显。****(1)城乡低保精准发力。**根据省市要求，我县每年都对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重点对象的救助标准进行调整。将我县城市、农村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城市、农村低保救助水平分别提高。城乡低保实施“保障居民基本生活，属地管理，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申报、经济核对，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的动态管理。全面提升提升城乡低保精准施救率，1-12月份，全县共发放城乡低保金8024.8多万元。**(2)其他救助补充得力。**孤儿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慈善援助等其他民生救助政策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救助标准稳步提升，救助审批程序更加公开透明。1-12月份，全县共发放孤儿生活补助金320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328.38万元.**二、强化管理，民政社会治理水平提升。**①项目建设稳步推进。终南山县级公益性骨灰安葬公墓已完成90%的工程量；鲇鱼须雷家湾镇级公益性公墓已全面完成工程量；县殡仪馆迁址新建项目重新启动，目前完工60%。②**创新实践成效显著。**大力争取省厅、市局对我县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重视与支持，积极开展儿童福利工作创新实践试点工作。通过全面走访调查，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境儿童进行了重新认定，并按每月1350元、950元、480元、100元的标准实施分类保障。探索儿童保险“政企合作”，为4500名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购买了意外伤害责任保险。打造示范窗口，以县儿童福利院为基地，从养、治、教、康四个方面全面提升孤残儿童供养水平。我县实践试点工作获得省市主管部门的充分肯定。③**社会治理深入推进。**203个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与行政主任“一肩挑”改革任务全面完成。④公共事务有序推进。开展了“救助服务质量大提升”专项行动，“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活动共为1300多名流浪乞讨人员提供救助；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老年人优待政策全面落实，各养老机构积极排查整改安全隐患，加强护理人员技能培训，养老服务质量稳步提升。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36700.66** |  | 16568.64 | 20132 |  |  |
| 1、局机关 | 25081.84 |  | 4969.82 | 20112 |  |  |
| 2、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 11618.82 |  | 11598.82 | 20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36700.66 | 1751.38 | 1323.40 | 427.98 | 34949.28 | 0 | 0 |
| 1、局机关 | 25081.84 | 1622.21 | 1214.23 | 407.98 | 23459.63 | 0 | 0 |
| 2、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 11618.82 | 129.17 | 109.17 | 20 | 11489.65 | 0 | 0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9.65 | 1.53 | 8.12 | 0 | 0 |
| 1、局机关 | 9.65 | 1.53 | 8.12 | 0 | 0 |
| 2、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 0 | 0 | 0 | 0 | 0 |
| 3、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6288.28 | 6288.28 |  |  |
| 1、局机关 | 6270.25 | 6270.25 |  |  |
| 2、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 18.03 | 18.03 |  |  |
|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完成社工站建设目标2：提升了城乡低保精准施救率目标3：切实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目标4：全面落实特困供养、孤儿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慈善援助等其他民生救助政策目标5：加强社会组织监管目标6：提高养老服务质量目标7：稳步推进殡葬改革目标8：有效矾固基政建设 | 目标1：通过第三方社会组织招聘社工充实到各乡镇社工站，为基层群众提供了更加方便、快捷、优质的社会救助和民政其它领域的社会工作服务，得到各乡镇和基层群众的一致好评。目标2：全县城乡低保工作以“经济核对、系统管理、监察核查、民主评议、公开公示”为手段，通过扎实开展专项整治、动态管理、问题线索核查等行动，提升了城乡低保精准施救率。目标3：孤儿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慈善援助等其他民生救助政策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救助标准稳步提升，救助审批程序更加公开透明。1-12月份，全县共发放孤儿生活补助金320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328.38万元.目标4：特困供养、孤儿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慈善援助等其他民生救助政策全面落实，全县共发特困供养3780.11万元、孤儿生活补助金320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328.38万元、临时救助477.82万元。为建立健全大救助格局提供了有力补充。目标5：对全县各社会组织同时开展了财务专项审计和年度检查，财务专项审计由第三方会计事务所负责，涉审组织共77家.目标6：百岁老人保健费、失能老人基本服务补贴、高龄补贴等优待政策全面落实。目标7：科学统筹推进城乡殡葬服务设施建设目标8：积极指导城乡社区争创省级和谐示范社区、省级农村幸福社区、市级美丽社区.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资金使用率 | **100%** |
| 指标2：资金到位期限 | **≤12月** |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成社工站建设 | **15个** |
| 指标2：切实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 | 全县共发放孤儿生活补助金320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328.38万元. |
| 指标3：全面落实特困供养、孤儿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慈善援助等其他民生救助政策 | 全县共发特困供养3780.11万元、孤儿生活补助金320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328.38万元、临时救助477.82万元。 |
| 指标4：加强社会组织监管 | 年检77家 |
| 时效指标 | 指标1：资金使用率 | 100% |
| 指标2：资金到位时效 | ≤12月 |
| 成本指标 | 指标1：人员支出 | 1323.4万元 |
| 指标2：公用经费 | 427.98万元 |
| 指标3：项目支出 | 34949.28万元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困难群众救助政策知晓率 | ≥95% |
| 经济效益 | 指标1：指标2：…… |  |
| 生态效益 | 指标1：稳步推进殡葬改革 | 有利于树立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简化丧事，减轻群众办丧负担，提高人们的生活水平和质量。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群众满意度 | ≥95%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7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蔡启龙 | 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 华容县民政局 |  |
| 邓永新 |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主任 |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  |
| 岳志辉 | 财务股长 | 华容县民政局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部门基本情况**华容县民政局负责全县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区建设、殡葬改革、婚姻登记、区划地名等项工作。内设办公室、财务统计股、社会事务股、儿童福利股、政策法规股和行政审批股、慈善事业促进与社会工作股、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养老服务股、社会组织管理股9个股室，辖县社会救助局1个副科级二级单位，募捐办、社会福利中心、殡葬管理所、殡葬执法大队、救助管理站、婚姻登记处、儿童福利院7个二级事业单位。指导16个乡镇民政办（含工业园和田家湖生态新区管委会）和21所乡镇敬老院。**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2021年度财政预算行政运行经费1751.3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323.40万元，公用支出427.98万元。**（二）专项支出****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2021年度，我县民政专项资金总额34949.28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1129.6万元、残疾人事业费1328.38万元、最低基本生活保障8024.82万元、临时救助477.82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3780.11万元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出20207.55万元。**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管理情况分析**一般公共服务2.2万元，其他优抚支出30万元，社会福利1129.6万元，残疾人事业1328.38万元，最低生活保障8024.82万元，临时救助477.82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3780.11万元，其他生活救助27.52万元，其他支出20148.82万元（专项债券安排支出20000万元、福彩公益金132.02万元）。1. 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专项资金支出由局长统筹管理，各专项资金由相关业务股室依据政策和工作实际拟定拨付资金方案，并经股室负责人初审→财务股长初核→分管负责人审核→值班负责人审批→报局长审签。财务股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相关规定予以支付。资金下达到相关单位后，业务股室完整做好专项台账，确保资金足额及时到对象到项目，并切实加强跟踪督查。（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在专项预算方面实行分类管理，绩效优先，基本民生支出项目优先预算，资金优先安排，其他专项资金根据绩效评价结果预算安排。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为贯彻执行国家预算法，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我局严格按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开展预算工作，我局2021年总支出为36700.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1.38万元,占总支出的4.8%;项目支出34949.28万元,占总支出的95.2%。我局切实以绩效管理为目标，健全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加强单位制度建设，提升预算管理质量。五、存在的主要问题1、资金预算刚性不够，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存在差异2、资金预算量与民政事业发展需求增加存在矛盾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1、严格按预算安排支出，压缩非必要的机构运行经费、2、有效运用绩效评价结果，逐步增加预算资金，缓解资金不足与民政事业发展需求的矛盾。二0二二年六月十三日 |

附件2-2

华容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项目单位：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 县民政局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年6月10日

华容县财政局（制）

|  |
| --- |
| **一、项 目 基 本 概 况** |
| 项目负责人 | 邓永新 | 联系电话 | 4208038 |
| 项目地址 | 华容县章华镇桥西路88号 | 邮 编 | 414200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 1 月起至 2021 年12 月止 |
|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 2802.5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2802.5 | 实际支出（万元） | 2802.5 | 结余（万元） | **0**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省财政 | 2802.5 | 省财政 | 2802.5 | 省财政 | 2802.5 | 省财政 | **0** |
| 市财政 |  | 市财政 |  | 市财政 |  | 市财政 |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 其它 |  | 其它 |  | 其它 |  | 其它 |  |
|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
| 支出内容 | 实际支出数 | 会计凭证号 | 备注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409500 | 2021.1.10#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3193190 | 2021.1.11#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195375 | 2021.1.26#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489216 | 2021.3.12#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37914240 | 2021.3.13#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447447 | 2021.5.11#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3455452 | 2021.5.12#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238500 | 2021.5.19#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3439436 | 2021.7.9#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455455 | 2021.7.10#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473473 | 2021.9.14#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3433430 | 2021.9.15#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479479 | 2021.11.8# |  |
| 农村特困供养金 | 3405402 | 2021.11.9# |  |
| 护理费 | 4118221 | 2021.11.23# |  |
| 支出合计 | **28025000** |  |  |
|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 期 目 标 | 实际完成 |
| 基本解决农村特困人员生活困难，满足农村特困人员基本需求，为农村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和殡葬服务等方面保障，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 基本解决农村特困人员生活困难，满足农村特困人员基本需求，为农村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和殡葬服务等方面保障，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
|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项目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 2802.5万 | 2802.5万 |
| 质量指标 | 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和殡葬服务等方面保障 | 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和殡葬服务等方面保障 | 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和殡葬服务等方面保障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95% | 100% |
| 资金到位时效 | ≤12月 | ≤12月 |
| 成本指标 |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 2802.5万 | 2802.5万 |
| 项目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本解决农村特困人员生活困难，满足农村特困人员基本需求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6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名 | 职称/职务 | 单 位 | 签字 |
| 邓永新 |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主任 |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  |
| 易 武 |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副主任 | 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 |  |
| 岳志辉 | 财务股长 | 华容县民政局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为进一步规范民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根据华财函【2022】37号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绩效工作的通知，我局会同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我县2021年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资金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和自评。自评结果表明，我县资金使用规范、管理有力、制度健全、效益明显，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县民政局具体负责“2021年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资金、”项目实施和管理，制定工作规划，建立健全制度；负责预算编制，提供特困供养人员名单给县财政，并做好相关协调工作；县财政局建立资金专户、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负责本级财政资金预算、资金拨付和监管工作2、项目绩效目标：筑牢民生保障底线，保障农村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国家的温暖，促进社会和谐进步。**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2021年我县农村特困人员3903人,发放供养金2344.1万元，人平6006元\*人\*年，发放护理费365.4万元，发放安葬费93万元。合计2802.5万元。**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县财政局对预算的“2021年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资金、”全额实行社会化发放。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2021年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救助资金”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全县农村分散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费、护理费、安葬费发放。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县财政局设立基金专户，实行专户储存、专账管理；资金使用规范。（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一是组织机构健全。全县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供养工作具体由县民政局负责，涉及县民政事务中心、各乡镇民政办。二是实施依据完善。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项目管理规范，实施程序到位。由县民政局提出预算，县财政局进行审核，县财政局审核拨款。（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1.项目经济性分析：项目成本（预算）使用合理，无超支。2、项目完成质量。全额发放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经费。共计3903人2802.5万元。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社会发放率100%，切实为弱势群体排忧解难，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非常满意。（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缓解了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问题，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该项目做到了管理规范，程序到位，群众满意，社会反响好，取得了巨大的社会效益，维护了社会的稳定。华容县民政事务中心2022年6月10日   |

附件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4 |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100%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2 | 预算调整率=2.5% |
| 支付进度 | 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3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7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3 | 帐实不相符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实施“三高四新”战略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衡量评价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8 | 8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4 | 4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4 | 4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4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  |
| 社会效益 | 15 |  |
| 生态效益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7** |  |

备注：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量化、细化个性指标，形成本部门的指标体系。

附件3-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自评****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目标明确；目标细化；目标量化 | ①设有目标（1分）②目标明确（1分）③目标细化（1分）④目标量化（1分）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4 |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 | ①符合法律法规（1分）②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分）③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④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1分）以上③需提供佐证资料。 | 4 |
| 决策程序 | 4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 | ①符合申报条件（2分）②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1分）③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1分） | 4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3 |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 ①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1分）②办法健全、规范（1分）③因素全面合理（1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2 |
| 分配结果 | 5 |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公平合理 | ①符合分配办法（2分）②分配公平合理（3分）此项需提供相应的资金分配方案。 | 5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3分） | 3 |
| 到位时效 | 2 | 资金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①到位及时（2分）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1分）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0.5分）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 | ①虚列套取扣4-7分 ②依据不合规扣2分③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④超标准开支扣2-5分⑤超预算扣2-5分 | 7 |
| 财务管理 | 3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规范 | ①财务制度健全（1分）②严格执行制度（1分）③会计核算规范（1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3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 ①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1分） | 1 |
| 支撑条件 | 1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提供或具备了必备的人员、场地和设备等条件 | 具备人员、场地、设备条件（1分） | 1 |
| 项目实施 | 3 | 项目按计划开工；按计划进度开展；按计划完工 | ①按计划开工（1分）②按计划开展（1分）③按计划完工（1分） | 3 |
| 管理制度 | 5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 ①管理制度健全（2分）②制度执行严格（3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5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自评****得分**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目标完成率=目标完成数/预定目标数×100% | 完成绩效目标100%得5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5 |
| 产出质量 | 4 | 目标完成质量=实际达到的效果/预定目标×100% | 项目产出质量达到绩效目标100%得4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4 |
| 产出时效 | 3 | 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如期完成，未完成的理由是否充分 | 项目产出时效达到绩效目标得3分，未如期完成且无充分理由的扣3分。 | 3 |
| 产出成本 | 3 |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 | 项目产出成本按绩效目标控制得3分，未完成的，按超支比例扣减。 | 3 |
| 项目效果 | 40 | 经济效益 | 8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7 |
| 社会效益 | 8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社会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7 |
| 生态效益 | 8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积极的环境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8 |
| 可持续影响 | 8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的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7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服务对象满意率=项目区被调查人数中表示满意的人数(户数)/ 被调查人数(户数)×100% | 满意率达90%（含）以上的得8分，80%（含）-90%得6分，70%（含）-80%得4分，60%（含）-7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8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 **96** |

备注：部门（单位）根据项目实际，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上进一步完

善、量化、细化个性指标，形成本项目的指标体系。